

報 難 的 變 遷

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研究

张忠民 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社会科学文库·史丛 4

本书以现代企业理论为据

以经过作者认真梳理的大量史料为基础

对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演进作了历史大跨度的宏观描述

全书分为三大部分

一 公司制度变迁的社会环境

二 公司形态逻辑演进及数量与空间分布的纵向叙述和分析

三 公司类型 资本筹集 法人治理结构

及公司组织推动企业成长的论述和分析

報 難 的 變 遷

近代中國公司制度研究

張忠民 著

社會科學文庫·史叢

4

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艰难的变迁: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研究/张忠民著. —上海: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1. 12(社会科学文库·史丛)

ISBN 7-80618-931-9

I. 艰... II. 张... III. 公司-经济体制-经济史
- 中国 IV. F279.2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80804 号

艰难的变迁

——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研究

作 者: 张忠民

丛书策划: 承 载

责任编辑: 方小芬

封面设计: 姜 明

出版发行: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电话 63875741 邮编 20002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上海社会科学院印刷厂

开 本: 890 × 1240 毫米 1/32

印 张: 17.5

插 页: 3

字 数: 406 千字

版 次: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000

ISBN 7-80618-931-9/F·491 定价: 36.00 元

导 论

—

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研究具有理论和现实需要的两大背景。其一是现代企业理论和制度经济学的理论导向，其二是当今中国现代企业制度建设的现实需要。在这两大背景下，公司制度安排的历史以及经验检讨自然而然地进入历史学家和经济学家的视野，并且成为日益受到关注的研究课题。

当今中国现代企业制度的建设，从理论以及历史经验的宏观层面上看，至少有三个方面的研究是不可或缺的。首先是当今中国企业的实际情况，其次是世界各国企业制度变迁和演进的成功实践和理论，再次就是历史上的中国曾经形成并存在过相当一段时期的公司制度的发展和演进。从整体上看，所有这三方面的研究对于当今中国的企业改革以及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具有同样重要的意义。因为如果没有对于当前中国企业、国情的透彻了解，就会失却改革的基础和出发点，如果没有对国外成功经验、理论的借鉴，就难以从现代理论上形成对公司制度的总体把握；而同样，如果没有对近代中国历史上曾经出现和生成过的公司制度的了解，就会缺乏一种对当今中国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必要性和可能性的历史认识。当我们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历史框架下，大张旗鼓地展开以现代公司制度为中心的现代

企业制度建设时,如果只顾及西方发达国家公司制度的历史和理论,而忽略对近代中国曾经存在近百年之久的公司制度变迁、演进的历史考察,并且从中寻找出一些有益的历史启示,岂不是一种对民族历史的虚无。正因为如此,对于中国经济史学科,以及中国经济史的研究来说,系统全面地考察和研究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变迁、演进以及历史经验,不仅具有学科建设的学术意义和学术价值,而且还具有直接的社会意义和社会价值。

虽然,公司制度的研究具有足够的理论和现实需要的背景,但是要做好这一研究却绝不是一件容易之事。首先是学术界在这方面相关学术积累的相对薄弱。回顾数十年近代中国经济史的研究,尽管企业史研究一直是主要的研究领域之一,特别是当20世纪50年代以后,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背景下,对近代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典型企业的研究几乎成为当时经济史研究的最主要方面。此后,在20世纪80年代改革开放的大背景下,以借鉴近代工商企业成功管理经验为主要目的,有关近代中国企业史的研究也曾经出现研究的热潮。但是,综观以前这些企业史研究,即使是纯粹从学术研究的角度而言,研究者关注的重点主要也是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对于个别企业或者是行业发展的研究;二是关于各个时期有代表性的企业家和企业家精神的研究;三是对于历史上有代表性的企业经营管理经验的研究。所有这些研究尽管已经有丰硕的学术成果,并且为以后的研究和研究者提供了进一步研究的出发点。但不可否认的是,在当时的这些研究中,直接以“企业制度”或者是“公司制度”为研究对象,或者说从企业制度、公司制度的层面,对近代中国公司、企业展开整体宏观考察的著述并不多见,甚至可以说几乎还没有。在20世纪90年代之前,能直接归入这一领域的研究几乎还是一

片空白。

近年以来,特别是1994年国家正式提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以后,历史学界、经济史学界有关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研究文章开始出现并逐渐增多,其中不乏一些较有见地、有新意的著述。但与此同时,我们也可以看到,由于学术界对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研究还处于刚起步的阶段,因此迄今为止的大部分研究几乎都具有这样两大特点:第一,从研究对象的时间范围上看,绝大部分的研究主要还限于近代中国公司制度初创阶段的晚清时期;第二,从研究对象的空间分布而言,大部分的研究主要也只是对公司制度演进中某一个别事例、某一局部现象的探究。而能高屋建瓴对近代中国公司制度演进作出系统、全面论述的著述至今还少有问世。当然,要突破上述两点,对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变迁和演进作一整体性的研究,所涉及的时间、空间具有极大的跨度,需要搜寻、检索、梳理的历史资料更是浩如烟海。如果没有足够的学术耐心和韧劲,是很难从茫茫的史料海洋以及艰难的理论把握中,做好这一开创性的工作的。本书的宗旨和意图就是期冀在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以自己有限的努力做一填补之作,哪怕这一填补之作很有可能被认为还是较为粗疏的。

二

在本书的研究中,我们把研究对象界定为近代中国的公司制度,而不是近代中国的企业制度。理由主要有二:其一,虽然公司制度是近代企业制度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但是它们并不能囊括近代企业制度的全部。一般来说,近代中国的企业制度研究,顾名思义研究的应该是整个近代中国的各种类型的企业,它们不仅应该包括公司制度,

同时也应该包括其他各种非公司类型的企业制度等等；而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研究，其研究对象和研究领域主要只是近代中国的公司制度，其研究对象单一，研究领域明确，所论述问题也更为集中。其二，相比近代中国企业制度研究，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研究虽然研究面要狭小一些，但是从近代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角度看，近代中国公司制度正是近代中国企业制度的核心问题。换言之，如果说近代中国的企业制度有什么划时代的进步或者说制度创新变化的话，最主要的同时也是最重要的内容就是近代公司制度的传入和建立，弄清楚了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变迁和演进，近代中国企业制度变化的重要线索也就基本廓清了。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和理解，本书的研究就此界定为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变迁和历史演进。

本书的研究框架和基本内容除了导论以及简短的结语外，大致上可以分成三大部分。

第一部分是公司制度变迁的社会环境，它们主要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即传统经济组织的影响以及近代中国的公司法。一般认为，公司制度是近代西方向中国的传入，这当然不无道理。但是，如果我们将视野放远一些，就可以发现近代之前的传统中国社会已经存在具有自身特点的传统企业制度，这种传统的企业制度以及商事习惯在不少方面对于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变迁和演进有着某种直接和间接的影响，并且成为近代中国公司制度演化出不完全等同于西方社会的中国特色的一个重要因素。因此前近代中国社会传统的经济组织与企业制度自然而然地就成为我们研究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一个原始起点。

近代中国的公司法在缘起时间上晚于公司企业的出现。这种现象在近代西方各国也大多如是。1904年，近代中国第一部《公司律》

颁行之后到 20 世纪 40 年代中叶,近代中国总共先后颁行了四部公司法。近代中国的公司法一方面是对西方国家制度、法规的引进,反映了近代化过程中世界各国的发展共性;但另一方面也程度不同地体现了近代中国自身的国情和实际状况。它们为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发育、演进提供了一个基本的“法”的环境。

第二部分是公司形态的逻辑演进。在这一部分中,我们依照历史与逻辑一致的研究和叙述方法,对近代中国公司制度各个逻辑演进阶段的特征,以及公司的数量和空间分布进行了纵向的叙述分析。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逻辑演进,在时间上是继起的,在空间上是并存的。时间上的继起表现为依次展开的各个逻辑演进阶段都具有代表该阶段演进水平和特征的主流形态;空间上的并存则表现为在每一演进阶段中,除了主流形态外仍然存在其他阶段的非主流形态。公司制度的逻辑演进及其阶段划分,其边缘是重合的。当一个阶段的特性占主导地位时,后一阶段的一些因素往往也已经出现和存在;而当演进至后一个阶段时,前一阶段的成分也依然存在并仍然在社会经济生活中发挥着作用。近代中国公司的数量及空间分布主要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即首先是不同历史时期公司数量总体演进的规模和趋势,即公司数量的扩张以及各类公司组织在公司总量中所占的比重;其次是公司数量的产业、行业分布及其特点;再次是各个不同历史时期公司的地域分布及其特点等等。

第三部分是公司的类型与特点,主要是在前两部分叙述分析的基础上,对近代中国公司制度变迁、演进中的公司类型、公司资本的筹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公司组织对企业成长的推动作用的论述分析。

近代中国的公司类型如果从公司法的界定出发,先后有过合资

公司、合资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公司、两合公司、股份两合公司、有限公司和外国公司 9 种类型。但如果就公司本身的实质含义而言,前述 9 种公司类型实际上可以归纳成无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两合类公司、有限公司和外国公司 5 种类型。近代中国的公司类型,在制度安排上各有优劣,在公司数量上亦有多寡。以无限公司而论,虽然其人合公司的特点决定了它有着较好的对外信用,但无限责任股东的狭隘范围却限制了公司的扩张,故其数量虽仅次于股份有限公司,但终究仅仅多适合于小型企业;以资合性质的股份有限公司而言,广泛的社会公众性及资本证券化和有限责任的特点,使其集资便利而且有利企业资本的高度扩张,故不仅最适合于大中型企业,而且也最具现代公司制度的本质特点,一经出现即成为公司组织中数量最多、最具生命力的公司类型;两合类公司介于人合公司与资合公司之间,虽然表面上兼顾了两种公司的特点,但是其固有的内在缺陷却使得它不仅得不到长足的发展,反而一直处于逐渐中落的过程之中;至于后起的有限公司,虽然出现时间较晚,存在时间也不长,但其内在的有限责任特点还是使其具有较强的生命力和社会适应性。近代中国公司的类型、特点以及艰难的演进历程,既是近代中国经济发展过程的一个缩影,同时也为当今的中国公司制度建设提供了一个可供参考的前车之鉴。

在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演进过程中,公司股本的筹集以及与之相关联的“官利”制度一直是一个困扰中国公司制度顺畅发展但同时又极具中国特色的重要问题。其中的官利制度多年来已有不少学者进行过研究,一般对其多持否定态度。但我们以为,近代中国公司企业中普遍存在的官利制度,一方面固然反映了近代中国在经济现代化过程中传统经济以及传统习惯势力的巨大影响,体现了经济近代

化过程中的传统惰性一面;但是从另一方面看,官利制度的存在和延续对于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艰难变迁也具有现实的推进作用。近代中国官利制度的产生和延续并不简单地只是一个何为先进、何为落后的价值判断问题,而是公司制度如何在本土化的基础上立足、发展的问题。可以说官利制度既是传统中国投资方式与投资理念在近代公司制度中的衍生,也是公司制度在近代中国大地上演进和发展的必要条件,是当时社会经济条件下的一种自然历史选择。它表明,任何一种新企业制度的出现和形成之初,人们总是只能在原有基础上,依照社会的实际需求以及自身的理解加以认识,并在实际的需求与可能的范围内进行具有自身特色的创新,这种创新也许就是人们所称道的中国特色。

近代中国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样具有近代中国自身的特色和特点。与传统企业组织相比,现代公司制度最主要的特征之一就是具有现代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这一结构是由公司的性质以及独立的法人财产地位所决定的。近代中国公司制度演进的过程,同时也是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演进的过程。在该部分中,我们将先行考察《公司律》颁行前的企业治理结构,然后再依次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演进、委托代理制下的职业经理阶层、公司治理结构下的管理层级安排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变迁等问题依次进行讨论。

公司组织作为一种现代化的企业制度,对企业成长的推动作用是有显而易见的。公司组织对企业成长的推动作用主要体现在近代中国企业成长的进程中,凡是成立之初采用独资或者是合伙组织的企业,如果它们要实现自身规模的迅速扩张和高速成长,绝大部分都会选择将企业改组成公司组织的发展道路。这毫无疑问地表明,公司组织的企业比其他非公司企业具有更广阔的成长空间和更强烈的扩张

动力。

最后,必须说明的是,本书的写作无论是在研究对象的把握与剖析,研究体系与研究方法的应用上,都还只能说是一个起步性的探索。本书并无意也无力构建一个对近代中国公司制度变迁或者说演进历程的分析框架或者说分析范式。本书所能做的实际上也只是有限度地利用一些现代企业的基本理论,以前人的研究成果为借鉴,以经过作者梳理的史料为基础,尽可能地对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历史演进与变迁,从时间和空间上作一历史大跨度的整体描述。因此,本书在总体上还是一本历史性、或者说经济史性质的著作。本书的目的仅在于期冀通过这一抛砖引玉式的研究,能够为自己以及后人提供一种对研究对象鸟瞰式的印象和把握,并且为对此问题感兴趣者提供进一步研究的出发点。若此愿能达,作者自将感受莫大之欣慰。



张忠民

张忠民

1952年12月生，浙江宁波人。1985年上海复旦大学经济系研究生毕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同年进入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现为上海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部主任，经济研究所经济史研究室主任，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领域为明清经济史、上海经济发展史、企业制度史等。主要学术著作有《上海：从开发走向开放》（1368～1842）、《前近代中国社会的商人资本与社会再生产》、《经济历史成长》，另有《“小生产、大流通”——前近代中国社会再生产的基本模式》、《近代中国公司制度的逻辑演进及其历史启示》、《清代上海会馆公所及其在地方事务中的作用》、《近代上海产业证券的变迁及其历史启示》等学术论文50余篇。

目 录

导 论	1
第一章 前近代中国社会传统的企业组织形式	1
第一节 前近代中国社会的企业组织形式	2
一、独资经济组织	3
二、一般合伙经济组织	6
三、股份合伙经济组织	17
四、传统资本组织中资本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	34
第二节 前近代中国社会中“公司”的涵义及其存在形态	40
一、近代以前的“公司”涵义及缘起	40
二、前近代“公司”的存在形态	44
第二章 近代中国的《公司法》与公司制度演进	58
第一节 19世纪后半叶的“无公司法”阶段	58
第二节 近代中国的首部《公司律》	63
第三节 1914年的《公司条例》	70
第四节 1929年南京政府颁行的《公司法》	76
第五节 抗战胜利后1946年的新《公司法》	86
第六节 公司法对公司制度演进的影响	98

第三章 公司形态的逻辑演进	102
第一节 五口通商初期的外商公司以及华人附股阶段	103
一、外商公司的出现以及制度形态	103
二、外商公司中的华人附股	111
第二节 中国人自身创办股份企业的“准公司”阶段	127
一、“准公司”及“准公司阶段”的界定	127
二、官督商办——“准公司”初期的主流实现形式	130
三、商办民营公司企业的兴起——“准公司”企业 的纵深发展	142
第三节 家族公司阶段的形成	150
一、家族公司的界定	150
二、家族公司阶段的形成	151
三、家族公司阶段的公司特点	159
四、家族公司的发展趋势	170
第四节 “企业公司”的出现和发展	173
一、抗战之前“企业公司”的初露端倪	173
二、战时上海的企业公司	182
三、战时内地的企业公司	197
第五节 国有大公司的发展	213
一、国有公司的缘起以及战时国有公司的初兴	213
二、战后国有大公司的发展阶段	217
第四章 公司演进中的数量与分布	242
第一节 公司数量总体演进的规模及趋势	244
一、晚清时期(1912年前)的公司数量	244

二、北洋政府时期(1912~1926 年)的公司数量	254
三、南京政府时期(1927~1949 年)的公司数量	260
第二节 公司数量的产业与行业分布	266
一、公司组织在不同产业部门中的数量分布	267
二、公司数量在若干行业中的分布	273
第三节 公司数量的地域分布	292
第五章 公司的类型及其特点	300
第一节 无限公司的类型及其特点	301
一、无限公司的类型	301
二、无限公司的特点	307
三、无限公司的制度局限及其发展趋向	315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类型及其特点	322
一、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特点	322
二、股份有限公司的社会公众性	326
第三节 两合类公司及其特点	330
一、两合类公司的特点	330
二、两合类公司的发展趋势	334
第四节 有限责任公司的类型及其特点	340
一、有限责任公司的兴起	340
二、有限责任公司的特点及历史地位	343
第五节 外国公司	346
一、治外法权与外国公司	346
二、战后新《公司法》与外国公司	351

第六章 公司股本的筹集及其“官利”制度	356
第一节 公司股本筹集中的若干问题	356
一、《公司律》颁行前后的公司股本筹集	356
二、早期铁路公司的股本筹集	363
三、额定股本与实收股本	368
四、股票面值的演变与大股、小股问题	373
五、股票的记名与优先股问题	378
六、筹股的艰难与集股奖励	384
第二节 公司股本筹集中的“官利”问题	387
一、近代中国“官利”的存在形式	387
二、官利制度形成及其存在的原因	395
三、官利制度的双重历史作用	402
第七章 公司治理结构及管理制度的演进	408
第一节 《公司律》颁行前的治理结构	409
第二节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演进	419
一、股东与股东会制度	419
二、董事与董事会制度	430
三、委托代理制下的职业经理阶层	439
第三节 公司管理体制的变迁	460
一、工头制度与包工制度	460
二、现代科学管理的兴起	467
第四节 公司治理中的管理层级	478
第八章 公司组织对企业成长的推动	490